

學校體育推廣計劃
Let' s Move@Preschool (幼動樂) – 體操
活動章程

活動類別	運動示範(普及體操)	運動示範(健美體操)
活動摘要		
活動對象	幼稚園學生 (K1-K3)	
內容簡介	旨在透過介紹體操項目及學生參與同樂，從而增加師生對體操運動的認知，並藉此將體操運動的裨益訊息傳遞到幼稚園老師及學生。是項活動會由中國香港體操總會(總會)派出資深教練到學校進行以遊戲形式為主的體操活動，讓學前兒童從中體驗學習，建立相關體操運動的正確觀念，培養「愛運動」的習慣，以便為兒童健康成長奠下根基。	
場地需求	校內宜進行體操活動的安全地方 (約80-100 平方米，視乎參加人數調整使用空間)	
費用	全免	
由學校提供的器材	音響系統、免提式擴音器、光碟播放機、電腦、電腦投影機及螢幕	
其他體育器材 (由總會提供)	輕器械，如絲巾、圈、 絲帶、體操球、繩	不適用
活動時數	2小時 (分兩小節，每小節 1小時)	
每節/課程 預算參加人數	40人 (每小節20人)	
建議活動日期/時間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9時至下午4時 星期六 早上9時至下午1時 (其他時段亦可商議)	
報名方法	1. 請於指定日期前，把填妥的電子報名表格以電郵方式交回康文署 (電郵地址： applicationssp@lcsd.gov.hk)。 2. 請於報名表上註明所選活動為 普及體操 或 健美體操 。總會儘量按學校意願安排所選活動。	
惡劣天氣安排	遇有下列情況，當日活動即告取消。參與學校會獲另行通知相應安排。 ● 香港天文台於活動開始前 2 小時，已發出三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，或紅色／黑色暴雨警告信號；或 ● 環境保護署公布在當區一般監察站錄得空氣質素健康指數達 10+(屬「嚴重」健康風險級別)；或 ● 教育局宣布停課。	

須知	1. 學校須安排年滿 18 歲的負責人或老師監督有關活動。 2. 學員應穿著運動服及運動鞋參加活動。 3. 如學校在示範當日臨時取消活動，將不獲安排改期或補課。 4. 學校收到活動確認信後需於活動前聯絡教練，以協調器材及場地安排。
查詢電話/網址	2601 7602 / http://www.lcsd.gov.hk/tc/ssp/index.html